

交易编号：JNJY2020ZC-210

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编号：XLXS2020ZC-021

采 购 人：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温馨提示：网上开标流程

首先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找到本项目“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并点击进入，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并安装，然后下载固化的磋商文件（以下项目名称均为测试）



打开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点击新建固化项目，把对应的项目内容全部填写完整后点击确定生成固化后的哈希值和投标文件。

再次点击政府采购多轮报价，把对应的项目内容全部填写完整后点击确定生成固化后的哈希值和二轮报价文件。里面所选的磋商文件为固化后的文件。

新建固化项目 **政府采购多轮报价**

注: 此类型固化只支持政府采购中: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询价的多轮报价单的固化, 如参与项目为以上四类需要多次报价时请选择

选择对应的招标文件及标段(包)

招标文件

设置固化后投标文件的保存路径及文件名

保存位置

文件名称

打开历史固化项目

静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标段多轮

这里必须注意, 提前在桌面新建两个文件夹, 一个为投标文件, 一个为二轮报价, 避免上传的时候混淆, 固化后的保存方式如下图。

 二轮报价固化	2020-4-2 11:13	文件夹	
 投标文件固化	2020-4-2 11:11	文件夹	
 tou_第1标段报价单.tbvt	2020-4-2 11:11	TBVT 文件	3,985 KB
 tou_第1标段报价单哈希值	2020-4-2 11:11	文本文档	1 KB
 baoja_第1标段_第2轮承诺书.tbvt	2020-4-2 11:13	1	
 baoja_第1标段_第2轮承诺书哈希值	2020-4-2 11:13	3	

然后继续在网上开评标系统进入“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点击提交哈希码，此哈希码为第一次固化投标文件生成的那个哈希码，提交成功后等待开标截止时间。

开标截止时间到自行上传此哈希码对应的投标文件

甘肃东鼎鑫晟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报价 >> 核验收投标文件 >> 报价结果确认

在2020-04-23 09:0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报价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 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编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 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报价时进行网上校验；
4. 您可以在2020-04-23 09:0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在2020-04-23 09:00: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校验操作：
1. 您可以在该查看并确认“报价结果记录表”；
2. 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报价过程；
3. 如果对报价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 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存储报价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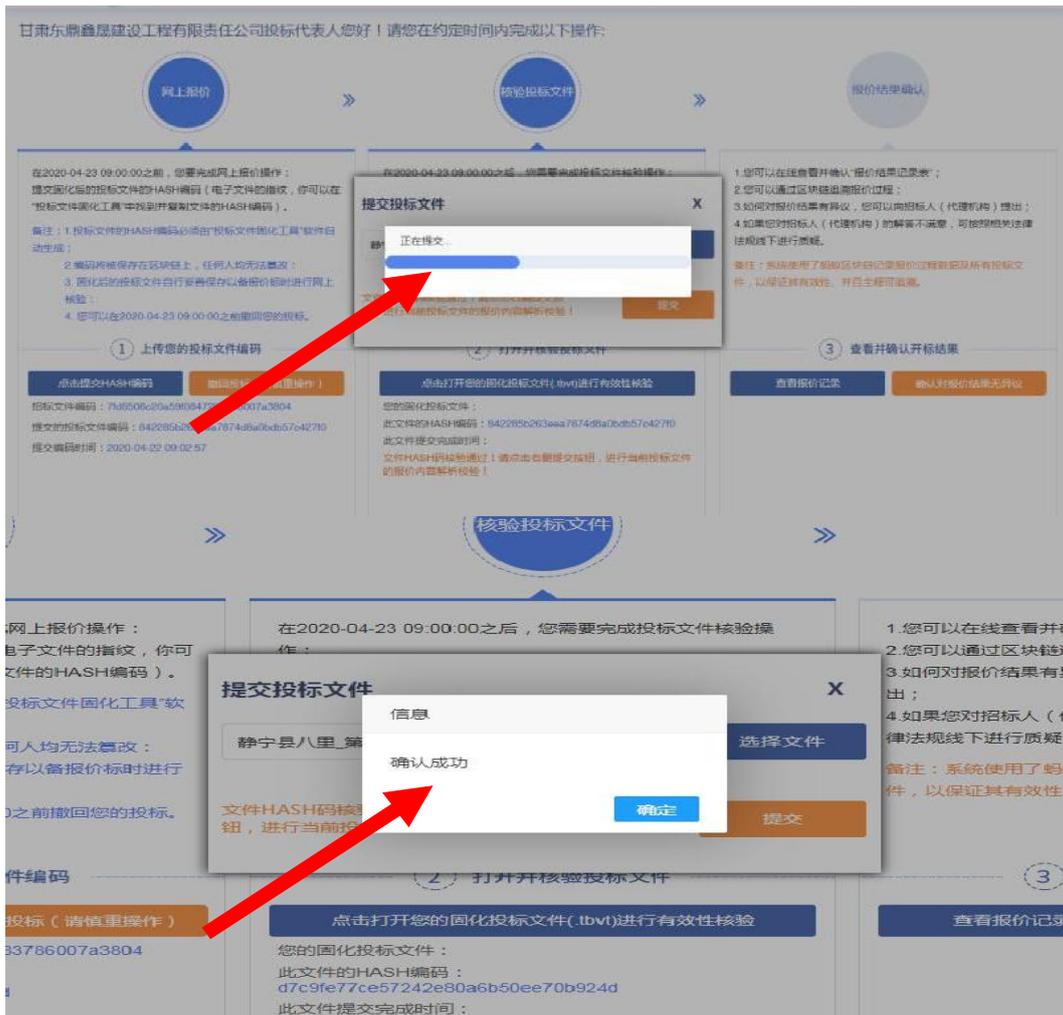
2 打开并核验收投标文件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提交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码：71d1506e20a59f0847283786007a3904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842285b263eea7874d8a0bcb57c427f0
提交编码时间：2020-04-22 09:02:57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842285b263eea7874d8a0bcb57c427f0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文件HASH码校验通过！请点击右侧提交按钮，进行当前投标文件的报价内容解析校验！



上传成功后确认结果



确认完以后等待专家开启二轮报价，开始上传已固化好的二轮报价哈希值（请在下方提示的规定时间内上传完毕），必须区分清楚两个哈希值和对应的固化文件。

HASH码提交结束倒计时 静宁县八里镇闫庙村日光温室、大路村连栋温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D02-12622700079265086Y-20200414-017362-0 E620000060002975362001

00 : 06 : 14

查看报价须知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0181 下载固化招标文件 查看招标文件 查看项目信息

E620000060002975362001
2次报价

甘肃东鼎鑫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恭喜您通过了资格评审，这是您的第2轮报价，也是最后一轮报价，请按照以下流程完成网上报价(谈判、磋商)：
特别提醒，本轮报价是最终报价

01 编制竞争性磋商承诺书

您需要打开“投标文件固化工具”，选择编制和固化承诺书，在系统中按照文件模板编制承诺书，加盖电子签章后进行固化，系统会生成当前承诺书的HASH编码，承诺书请您自行妥善保存。

02 上传承诺书HASH编码

为了保证谈判（磋商）过程的公平，在2020-04-23 09:47:21之前，请您上传本轮谈判承诺书的HASH编码，并且在这之前，您也可以撤回修改承诺书编码，承诺书文件请您自行妥善保存，以防泄密。

点击提交HASH编码（68位编） 撤回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7fd8506c20a59f0847283786007a3804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0818ff7fb00e317a0e8f803f2e5a23
提交编码时间：2020-04-23 09:39:06

03 上传并核验承诺书

在2020-04-23 09:47:21之后，请您上传谈判承诺书，系统会自动核验承诺书与您上传的HASH编码是否匹配，以防任何人在这之后修改承诺书内容，确保报价（谈判、磋商）过程的公平。

上传承诺书 查看承诺书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HASH码提交结束倒计时 静宁县八里镇闫庙村日光温室、大路村连栋温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D02-12622700079265086Y-20200414-017362-0 E620000060002975362001

09 : 00 : 09

查看报价须知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0181 下载固化招标文件 查看招标文件 查看项目信息

E620000060002975362001
2次报价

甘肃东鼎鑫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恭喜您通过了资格评审，这是您的第2轮报价，也是最后一轮报价，请按照以下流程完成网上报价(谈判、磋商)：
特别提醒，本轮报价是最终报价

01 编制竞争性磋商承诺书

您需要打开“投标文件固化工具”，选择编制和固化承诺书，在系统中按照文件模板编制承诺书，加盖电子签章后进行固化，系统会生成当前承诺书的HASH编码，承诺书请您自行妥善保存。

提交投标文件

信息

二轮报价_第1标段_第2轮报价_磋商

确认成功

选择文件 提交

文件HASH编码

撤回

点击提交HASH编码（68位编） 撤回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7fd8506c20a59f0847283786007a3804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0818ff7fb00e317a0e8f803f2e5a23
提交编码时间：2020-04-23 09:39:06

03 上传并核验承诺书

在2020-04-23 09:47:21之后，请您上传谈判承诺书，系统会自动核验承诺书与您上传的HASH编码是否匹配，以防任何人在这之后修改承诺书内容，确保报价（谈判、磋商）过程的公平。

上传承诺书 查看承诺书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上传完哈希值等待上传哈希值对应的二轮报价承诺书（请在下方规定的时间内上传完毕）

文件提交结束倒计时 静宁县八里镇闫庙村日光温室、大路村连栋温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D02-12622700079265086Y-20200414-017362-0 E620000060002975362001

00 : 08 : 12

查看报价须知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0181 下载固化招标文件 查看招标文件 查看项目信息

E620000060002975362001
2次报价

甘肃东鼎鑫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恭喜您通过了资格评审，这是您的第2轮报价，也是最后一轮报价，请按照以下流程完成网上报价(谈判、磋商)：
特别提醒，本轮报价是最终报价

01 编制竞争性磋商承诺书

您需要打开“投标文件固化工具”，选择编制和固化承诺书，在系统中按照文件模板编制承诺书，加盖电子签章后进行固化，系统会生成当前承诺书的HASH编码，承诺书请您自行妥善保存。

02 上传承诺书HASH编码

为了保证谈判（磋商）过程的公平，在2020-04-23 09:47:21之前，请您上传本轮谈判承诺书的HASH编码，并且在这之前，您也可以撤回修改承诺书编码，承诺书文件请您自行妥善保存，以防泄密。

点击提交HASH编码（68位编） 撤回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7fd8506c20a59f0847283786007a3804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0818ff7fb00e317a0e8f803f2e5a23
提交编码时间：2020-04-23 09:39:06

03 上传并核验承诺书

在2020-04-23 09:47:21之后，请您上传谈判承诺书，系统会自动核验承诺书与您上传的HASH编码是否匹配，以防任何人在这之后修改承诺书内容，确保报价（谈判、磋商）过程的公平。

上传承诺书 查看承诺书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二轮报价_第1标段_第2轮报价_磋商
文件的HASH编码：0818ff7fb00e317a0e8f803f2e5a23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4-23 09:48:40

流程结束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7
一、谈判须知前附表	7
二、谈判须知	10
1. 总则	10
2. 综合说明	11
3. 澄清与质疑	15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参数	18
第四章 技术要求	19
1. 总体要求	19
2. 售后服务	19
3. 承包商应承担的义务	19
4. 项目验收	20
5. 工程维护和照管	20
6. 项目完工期限及完工地点	20
7. 付款办法	20
第五章 谈判原则及方法	21
1. 谈判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21
2. 谈判小组的职责	21
3. 谈判内容及标准	22
4. 谈判的形式、程序及方法	22
5.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3
6. 合同的授予	23
7. 成交未果	24
8. 谈判无效响应	24
9. 谈判报价	25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6

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9
目 录	41
一、谈判承诺书	42
二、谈判函	43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5
四、授权委托书	46
五、谈判保证金	47
六、谈判报价一览表	48
七、书面声明	50
八、成交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51
九、施工组织设计	52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53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设备表	54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55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	56
十、项目管理机构	57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57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58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59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9
（二）近年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0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61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62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0年9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LXS2020ZC-021

项目名称：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33.69万元

最高限价：133.69万元

采购需求：主要硬化响河村、雷黄村、圪哒村村内部分巷道，共39条巷道，总硬化面积11560平方米，巷道采用《乡村道路工程技术规范》巷路技术标准设计，设计行车速度15km/h，路面宽度同路基宽度，2m~8m不等，路面结构为16cm厚水泥混凝土面层+15cm厚天然砂砾垫层，配套修建现浇混凝土矩形边沟涵598.00m，混凝土盖板52块。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

(<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 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

(3)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叁级以上资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9月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0年9月11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方式：有意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9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请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截止时间：2020年9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谈判保证金的缴纳：

户 名：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

账 号：477210112011003620

开户银行：静宁县农商银行甘沟支行

开户行地址：静宁县甘沟镇甘沟村甘沟街

谈判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或银行转账，不接受其他方式的谈判保证金，汇款人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投标人必须在缴纳凭证附言栏内填写且只填写交易编号。

交易编号：JNJY2020ZC-210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

地 址：静宁县甘沟镇甘沟村甘沟街 1 号

联系方式：152933319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汽车站 2 楼

联系方式：0933-25885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华

电 话：17794485058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p>综合说明：</p> <p>1、项目名称：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p> <p>2、项目开工时间：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具体开工时间由采购人决定，在合同中可另行约定）。</p> <p>3、施工工期：30 日历天</p> <p>4、预算资金：133.69 万元</p> <p>5、谈判内容：主要硬化响河村、雷黄村、圪哒村村内部分巷道，共 39 条巷道，总硬化面积 11560 平方米，巷道采用《乡村道路工程技术规范》巷路技术标准设计，设计行车速度 15km/h, 路面宽度同路基宽度，2m~8m 不等，路面结构为 16cm 厚水泥混凝土面层+15cm 厚天然砂砾垫层，配套修建现浇混凝土矩形边沟涵 598.00m, 混凝土盖板 52 块。</p>
2	<p>1、采购人：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p> <p>地 址：静宁县甘沟镇甘沟村甘沟街 1 号</p> <p>联系人：席艳飞</p> <p>电 话：15293331983</p> <p>2、代理机构：</p> <p>单位名称：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东关汽车站 2 楼</p> <p>联系人：王华</p> <p>联系电话：17794485058</p>
3	<p>付款方式：</p> <p>签订合同后由采购人向施工方预拨付 50%的工程款，待工程竣工，采购人申请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工程款。</p>

	<p>供应商资质要求：</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扶持中小企业发展</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4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2）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p> <p>（3）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叁级以上资质。</p>
<p>5</p>	<p>谈判有效期：<u>60</u>天</p>
<p>6</p>	<p>谈判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p> <p>1) 供应商应提前将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的谈判保证金于开标（以到账时间为准）之前递交到采购人账户，电汇和转支须在开标前办理，并在文件中附电汇或转账凭证，所有款项以到账为准。逾期不再受理。对于未能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而予以拒绝，即视为对谈判文件未响应。</p> <p>2) 谈判保证金提交方式：电汇、转支（不接受其它方式的交付）。</p> <p>3) 谈判保证金电汇账户信息：</p> <p>户 名：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p> <p>账 号：477210112011003620</p> <p>开户银行：静宁县农商银行甘沟支行</p> <p>开户行地址：静宁县甘沟镇甘沟村甘沟街</p> <p>谈判供应商须要求银行在转账时注明供应商名称和账号，以便查询。且必须在缴纳凭证附言栏内填写且只填写项目编号。</p> <p>项目编号：JNJY2020ZC-210（不按要求缴纳出现问题代理公司不負責任）。</p> <p>不得由供应商以外的其他供应商或个人代供应商交纳谈判保证金，否则视为无</p>

	<p>效谈判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谈判保证金缴纳凭据发送到906891903@qq.com）。</p> <p>4) 谈判保证金的退付</p> <p>a、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待签订合同公示后即予退还。</p> <p>b、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p> <p>招标代理费按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标准支付。</p> <p>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的；</p> <p>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或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需方或者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的；</p> <p>3) 未能在成交通知书发出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的；</p> <p>4) 成交后自愿放弃成交资格的。</p>
7	<p>谈判响应性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p> <p>（递交后不予退还）。</p> <p>邮件地址：平凉市静宁县东关车站二楼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办公室</p> <p>联系人：王华</p> <p>联系电话：17794485058</p>
8	<p>谈判答疑：</p> <p>1) 提交书面答疑文件时间：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截止日前3个工作日</p> <p>2) 领取书面答疑文件时间：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截止日前1个工作日</p>
9	<p>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020年9月16日09时00分之前（北京时间）</p> <p>谈判时间：2020年9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谈判地点：静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开标室</p>

二、谈判须知

1. 总则

1.1 采购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采购人”、“发包人”和“需方”是指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

3) “招标代理机构”是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供应商”是指向本次谈判人提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5) “供应商”和“承包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采购文件”是指由谈判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采购响应性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采购文件向谈判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8) “货物”是指供应商成交后根据采购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等。

9) “服务”是指供应商成交后根据采购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1.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谈判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谈判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谈判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谈判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谈判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谈判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谈判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谈判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2. 综合说明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来择优选定施工供货商。本谈判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谈判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谈判项目的全部内容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谈判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谈判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谈判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相关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是谈判供应商的责任，并可能导致其谈判响应性文件无效。

2.1 谈判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 3 个工作日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方可主动地或在解答谈判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谈判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方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谈判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为使谈判供应商准备参加谈判时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方可决定是否延长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谈判供应商。

2.2 谈判具体要求及说明

1) 谈判供应商对参加谈判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2)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件等均视为包含在谈判项目以及报价中。

3) 谈判供应商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货物对于谈判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

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对谈判不响应。

4) 采购方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有权宣布谈判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及谈判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谈判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采购方也有权宣布谈判结果无效。

5) 采购方可视谈判品目价格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数量，并保留取消采购某些品目的权力。

6)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需方和采购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7) 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2.3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制作

谈判供应商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谈判响应性文件，制作谈判响应性文件份数为：正本（1份）、副本（2份）。制作谈判响应性文件必须按照下列编制顺序给文件编制页码并装订成册，在封面分别加盖“正本”或“副本”印样。

- 1)、谈判承诺书
- 2)、谈判函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授权委托书
- 5)、谈判保证金
- 6)、谈判报价一览表
- 7)、书面声明
- 8)、成交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9)、施工组织设计
- 10)、项目管理机构
- 11)、资格审查资料
- 12)、其他材料

2.4 谈判报价

此次谈判报价（须标明各品目报价及合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谈判价格应包括完成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谈判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

谈判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2.5 谈判有效期

谈判响应性文件在正式递交日期起 60 日内有效。

2.6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

1) 谈判供应商应提前将 **JNJY2020Z-210 人民币贰万元整 (¥20000.00)**，的谈判保证金于开标(以到账时间为准)之前递交到采购人账户，电汇和转支须在开标前办理，并在文件中附电汇或转账凭证，所有款项以到账为准，逾期不再受理。对于未能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而予以拒绝，即视为对谈判文件未响应。

2) 谈判保证金提交方式：电汇、转支（不接受其它方式的交付）。

3) 谈判保证金电汇账户信息：

户 名：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

账 号：477210112011003620

开户银行：静宁县农商银行甘沟支行

开户行地址：静宁县甘沟镇甘沟村甘沟街

谈判供应商须要求银行在转账时注明项目编号（**JNJY2020ZC-210**），以便查询。不得由供应商以外的其他供应商或个人代供应商交纳谈判保证金，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谈判保证金的退付

a、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待签订合同后即予退还。招标代理费按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标准，由成交供应商向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

b、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1) 在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其谈判文件的；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或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需方或者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的；

- 3) 未能在成交通知书发出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的；
- 4) 成交后自愿放弃成交资格的。

2.7 谈判费用

2.7.1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

收款人：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台支行

账 号：662119069210200010

2.7.2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 1.5%收取，

2.7.3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8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谈判响应性文件需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供应商须单独密封递交一份“谈判报价一览表”，并在信封上标明“谈判报价一览表”字样。

谈判响应性文件中除要求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盖章。谈判响应性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全套谈判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方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谈判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谈判响应性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2.9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格式

- (1) 谈判承诺书
- (2) 谈判函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谈判保证金
- (6) 谈判报价一览表
- (7) 书面声明
- (8) 成交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9) 施工组织设计

(10) 项目管理机构

(11) 资格审查资料

2.10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

(1) 供应商必须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包装，“谈判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

(2) 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报价一览表”外层包装须按以下要求标记：

- a. 供应商（盖公章）的全称；
- b. 谈判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编号；
- c. “正本”、“副本”或“谈判报价一览表”字样；
- d. “请勿于2020年9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之前启封！”字样，并在骑缝处加盖公章。

(3) 谈判响应文件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无效谈判处理。

2.11 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

(1) 谈判响应性文件应在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9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之前送达**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谈判人将拒绝接受在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

(2) 未提交“谈判报价一览表”的，其谈判响应文件拒收。

(3) 未提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资质证明的，其谈判响应文件拒收。

2.12 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2.13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谈判供应商可以在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以后，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递交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性文件的通知。在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谈判响应性文件内容。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中，在信封上注明“修改”或“撤回”的字样。同时，信封上还需按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要求加写标志。

3. 澄清和质疑

3.1 对谈判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谈判供应商应尽早购买谈判文件，若对谈判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应在首次谈判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向采购方以书面形式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澄清或质疑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澄清或质疑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采购方在首次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日 3 天前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谈判供应商和其他有关谈判供应商，或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谈判供应商和其他有关谈判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方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同时采购方可以酌情延长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2 对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的质疑

谈判供应商认为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质疑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质疑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采购方应在受理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谈判供应商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谈判供应商和其他有关谈判供应商，或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谈判供应商和其他有关谈判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方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3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未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二)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参数

主要硬化响河村、雷黄村、圪哒村村内部分巷道，共 39 条巷道，总硬化面积 11560 平方米，巷道采用《乡村道路工程技术规范》巷路技术标准设计，设计行车速度 15km/h，路面宽度同路基宽度，2m~8m 不等，路面结构为 16cm 厚水泥混凝土面层+15cm 厚天然砂砾垫层，配套修建现浇混凝土矩形边沟涵 598.00m,混凝土盖板 52 块。

第四章 技术要求

一、总体要求

谈判报价应包含完成谈判响应性文件中规定的投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施工费等全部费用。

二、售后服务

1) 成交供应商应尽最大力度支持用户,以减轻用户的负担;

2) 派遣 1~2 名技术人员定期巡防检查。

三、承包商应承担的义务

1. 遵守法律

承包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采购人免于承担因承包商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 依法纳税

承包商应按有关法律规定纳税,应缴纳的税金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3. 完成各项合同工作

承包商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作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承包商应提供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它物品,并按合同约定负责临时设施的设计、建造、运行、维护、管理和拆除。

4. 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

承包商应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负责。

5. 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

承包商应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6. 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承包商应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7. 避免施工对公众与他人的利益造成损害

承包商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采购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承包商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8.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商应按监理人的指示为其他人在施工场地或附近实施与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提供有关条件的内容和可能发生的费用，由监理人商定或确定。

四、项目验收

静宁县甘沟镇人民政府或主管部门组织人员进行验收。

五、工程的维护和照管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工程在一年质保期内，承包商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

六、项目完工期限及完工地点

按照本项目技术要求在招标人指定的施工地点按时完工。

七、付款办法

签订合同后由采购人向施工方预拨付 50%的工程款，待工程竣工，采购人申请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工程款。

第五章 谈判原则及办法

1. 谈判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1.1 原则

采购方组织谈判，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谈判小组，由需方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谈判小组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谈判评审工作。

1) 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抽取专家2人，业主代表1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谈判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

1.2 组织

1) 谈判小组：由需方代表和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

2) 代理机构：由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负责谈判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谈判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谈判小组分发谈判响应性文件；做好谈判会议记录；对谈判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谈判小组推荐的谈判结果进行审核。

3) 监标组：由县财政局采购办或项目主管部门及单位监察人员进行监督，保证谈判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2. 谈判小组的职责

谈判小组完成谈判后，提出书面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包括：

1) 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谈判日期和地点；

2) 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3) 谈判方法和标准；

4) 谈判记录和谈判情况及说明，包括谈判响应性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的谈判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5) 谈判结果和谈判成交供应商名单；

6) 谈判小组的成交建议。

谈判报告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谈判结论持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谈判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结论。谈判小组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3. 谈判内容及标准

采购方将组织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谈判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谈判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对于谈判响应性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内容，谈判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谈判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4) 谈判小组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应该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 如果谈判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4. 谈判的形式、程序及方法

4.1 谈判形式

采取背对背的谈判方式分别进行谈判。即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对所有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4.2 谈判程序

(1) 资格审查：谈判小组对谈判供应商的资质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2) 技术审查：对谈判响应性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及相关资料部分，依据谈判文件中技术参数及要求进行审查。

(3) 价格谈判：在正式进行价格谈判之前，谈判小组要对合格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一览表进行确认，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作为第一次报价。没有谈判报价一览表或谈判报

价一览表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则取消其谈判资格。价格谈判采取二轮谈判，如有必要可进行三轮报价，每轮谈判价格必须以文件形式确认。

4.3 谈判方法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5.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当确定的谈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方可以确定价格次低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 合同的授予

6.1 成交通知书

采购方根据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公布谈判结果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谈判供应商。该结果将做为正式成交或签订成交合同的凭据。在该通知书中将给出成交供应商应按本合同实施、完成和维护项目的成交价格（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交货日期、地点以及其他相关事项。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6.2 合同授予原则

采购方将把合同授予经谈判小组评审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成交通知书的谈判供应商。若因谈判供应商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价格次低的谈判供应商。

采购方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设备或材料数量的权力。

6.3 合同的签署

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监督下，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合同。需方与成交供应商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采购方所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对需方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成交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成交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采购方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04]第18号第六十八条、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采购方与价格次低的谈判供应商签订合同。

7. 成交未果

在谈判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宣布成交未果：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需方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宣布成交未果后，采购方应当将成交未果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8. 谈判无效响应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谈判供应商递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1) 谈判供应商未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谈判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密封的；
- 3) 超出谈判供应商经营范围参与谈判的；
- 4) 谈判响应性文件无谈判供应商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5) 谈判响应函、法人授权函及谈判报价一览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6) 谈判供应商未能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 7) 谈判响应性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8) 谈判响应性文件未能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9) 谈判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谈判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0) 谈判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1) 谈判有效期不足 60 天的；
- 12) 在谈判过程中，如果谈判供应商试图在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方施加任何影响的；
- 13) 谈判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串通参加谈判、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谋取成交的；
- 14)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性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5) 公司业绩一览表未附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

16)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响应条件。

本谈判文件由采购方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9. 谈判报价

工程报价内容: 限于现有谈判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以保证各供应商报价口径一致。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成交通知书、谈判函及谈判附录、专用合同条、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以上合同协议书。

1.1.1.3 成交通知书：指招标代理机构通知承包人成交的函件。

1.1.1.4 谈判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谈判函。

1.1.1.5 谈判函附录：指附在谈判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谈判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时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

1.1.1.9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并与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签字的当事人。

1.1.2.3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1.2.4 承包人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全权负责人

1.1.2.5 分包人：指从承包人处分包合同中某一部分工程，并与其签订分包合同的分包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指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3.2 永久工程：指按合同约定建造并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1.3.3 临时工程：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永久工程所修建的各种临时性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1.1.3.4 单位工程：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特定范围的永久工程。

1.1.3.5 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仪器装置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6 施工设备：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需的设备、器具和其他物品，不包括临时工程和材料。

1.1.3.7 临时设施：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服务的临时性生产和生活设施。

1.1.3.8 承包人设备：指承包人自带的施工设备。

1.1.3.9 施工现场（或称工地，现场）：指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3.10 永久占地：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合同工程需永久占用的土地。

1.1.3.11 临时占地：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合同工程需临时占用的土地。

1.1.4 日期

1.1.4.1 开工通知：指采购人按前附表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1.1.4.2 开工日期：指采购人按前附表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1.1.4.3 工期：指承包人在谈判函中承诺的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期限

1.1.4.4 竣工日期：指前附表约定工期届满时的日期。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的日期为准。

1.1.4.5 缺陷责任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且发包人预留质量保证金的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1.4.6 质量保修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的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1.4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

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章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5.1 图纸的提供

2. 发包人义务

2.1 遵守法律

发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承包人免于承担因发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2 发出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委托采购人按前附表第三项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专业合同条款约定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以及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2.4 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规定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2.5 组织设计交底

发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组织设计单位向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7 其他业务

发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遵守法律

承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违法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3.1.2 依法纳税

承包人应按有关法律规定纳税，应缴纳的税金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3.1.3 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以及采购人根据前附表作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提供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并按合同约定负责临时设施的设计、建造、运行、维护、管理和拆除。

3.1.4 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3.1.5 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

承包人应按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3.1.6 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承包人应按照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3.1.7 避免施工对公众与他人的利益造成损害

承包人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

承包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3.1.8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应按采购人的指示为其他人在施工场地或附近实施与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提供有关条件的内容和可能发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按第3.4款商定或确定。

3.1.9 工程的维护和照管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竣工工程的，承包人还应负责该未竣工工程的照管和维护工作，直至竣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

3.1.10 其他业务

承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3.2 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发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前一直有效。发包人应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28天内把履约担保退还给承包人。

4. 材料和工程设备

4.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1.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4.1.2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将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报送采购人审批。承包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其负责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质量证明文件，并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4.1.3 对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会同采购人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并按合同约定和采购人指示，进行材料的抽样检验和工程设备的检验测试，检验和测试结果应提交采购人，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写明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方式、交货地点和计划交货日期等。

4.2.2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的安排，向采购人报送要求发包人交货的日期计划。发包人应按照采购人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商定的交货日期，向承包人提交材料和工程设备。

4.2.3 发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 7 天前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会同采购人在约定的时间内，赴交货地点共同进行验收。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验收后，由承包人负责接收、运输和保管。

4.2.4 发包人要求向承包人提前交货的，承包人不得拒绝，但发包人应承担承包人由此增加的费用。

4.2.5 承包人要求更改交货日期或地点的，应事先报请采购人批准。由于承包人要求更改交货时间或地点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4.2.6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或由于发包人原因发生交货日期延误及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4.3 材料和工程设备专用于合同工程

4.3.1 运入施工场地的材料、工程设备，包括备品备件、安装专用工器具与随机资料，必须专用于合同工程，未经采购人同意，承包人不得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4.3.2 随同工程设备运入施工场地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器具与随机资料，应由承包人会同采购人按供货人的装箱单清点后共同封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启用。承包人因合同工作需要使用上述物品时，应向采购人提出申请。

4.4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4.1 采购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采购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4.4.2 采购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即时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4.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或工程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承包人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发包人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发包人承担。

5. 保险

5.1 工程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其具体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有关内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5.2 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

5.2.1 承包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

承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其分包人也进行此项保险。

5.2.2 发包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

发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其监理人也进行此项保险。

5.3 人身意外伤害险

5.3.1 发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为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缴纳保险费，并要求其监理人也进行此项保险。

5.3.2 承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为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缴纳保险费，并要求其分包人也进行此项保险。

5.4 第三者责任险

5.4.1 第三者责任系指在保险期内，对因工程意外事故造成的、依法应由被保险人负责的工地上及毗邻地区的第三者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本工程除外），以及被保险人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和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支付的其他费用等赔偿责任。

5.4.2 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以承包人和发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第 5.4.1 项约定的第三者责任险，其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等有关内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

约定。

5.5 其他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进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

5.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5.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保险单必须与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条件保持一致。

5.6.2 保险合同条款的变动

承包人需要变动保险合同条款时，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并通知监理人。保险人作出变动的，承包人应在收到保险人通知后立即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

5.6.3 持续保险

承包人应与保险人保持联系，使保险人能够随时了解工程实施中的变动，并确保按保险合同条款要求持续保险。

5.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应由承包人和（或）发包人按合同约定负责补偿。

5.6.5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1）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对方当事人承担。

（2）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导致受益人未能得到保险人的赔偿，原应从该项保险得到的保险金应由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

5.6.6 报告义务

当保险事故发生时，投保人应按照保险单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

6. 不可抗力

6.1 不可抗力的确认

6.1.1 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6.1.2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合同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监理人按

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发生争议时，按第 24 条的约定办理。

6.2 不可抗力的通知

6.2.1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6.2.2 如不可抗力持续发生，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8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6.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6.3.1 不可抗力造成损害的责任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双方按以下原则承担：

（1）永久工程，包括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害，以及因工程损害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2）承包人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3）发包人和承包人各自承担其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及其相关费用；

（4）承包人的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但停工期间应监理人要求照管工程和清理、修复工程的金额由发包人承担；

（5）不能按期竣工的，应合理延长工期，承包人不需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发包人要求赶工的，承包人应采取赶工措施，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3.2 延迟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

合同一方当事人延迟履行，在延迟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责任。

6.3.3 避免和减少不可抗力损失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6.3.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按照第 22.2.5 项约定撤离施工场地。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合同解除后的付款，参照第 22.2.4 项约定，

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

本合同一式伍份，经供需双方和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一份，供方一份，监管部门一份，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一份，静宁县公共资源交易局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

项目编号：XLXS2020ZC-021

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_____（章）

承 包 人：_____（章）

合同协议书（草拟）

发 包 人：_____

承 包 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合同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编号：_____

3. 承包内容：_____

4.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范围内的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为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为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划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需符合验收标准，如存在质量问题，需方验收不合格，其责任由供方全权负责。

四、签约合同价

1.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

2. 单价：

五、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谈判函及谈判响应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如果有）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定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一式 伍份，甲方 壹份、乙方 壹份、代理机构 壹份、行业监管部门 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电话： 邮编： 地址：	承包人：（盖章） 电话： 邮编：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经办人： 年 月 日	经办人：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
代理机构：甘肃省欣隆祥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人： 电话：0933-2588567 邮编：743400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东关汽车站二楼 年 月 日	

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标明正副本

静宁县甘沟镇村内巷道硬化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文件编号：XLXS2020ZC-021

谈 判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 一、谈判承诺书
- 二、谈判函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谈判保证金
- 六、谈判报价一览表
- 七、书面声明
- 八、成交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九、施工组织设计
- 十、项目管理机构
-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一、谈判承诺书

致： 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 _____ (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编号) 的要求，为杜绝商业欺诈和商业贿赂行为，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2、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我公司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参数都如实描述，无任何虚假情况。
 - 5、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6、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7、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8、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9、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承担因违规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10、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除被没收谈判保证金外，还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谈判函

(一) 谈判响应函

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施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谈判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谈判响应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 _____	
2	工期	1.1.4.3	天数: _____ 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5	...	
4	质量保修期	1.1.4.6	...	
5	分包		...	
6	误期违约金最高金额		...	
7	质量标准		...	
8	
9				
10				
11				

注：根据谈判文件和合同要求供应商如果有其他响应内容可继续填写，此表已有内容不能删改。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注册号：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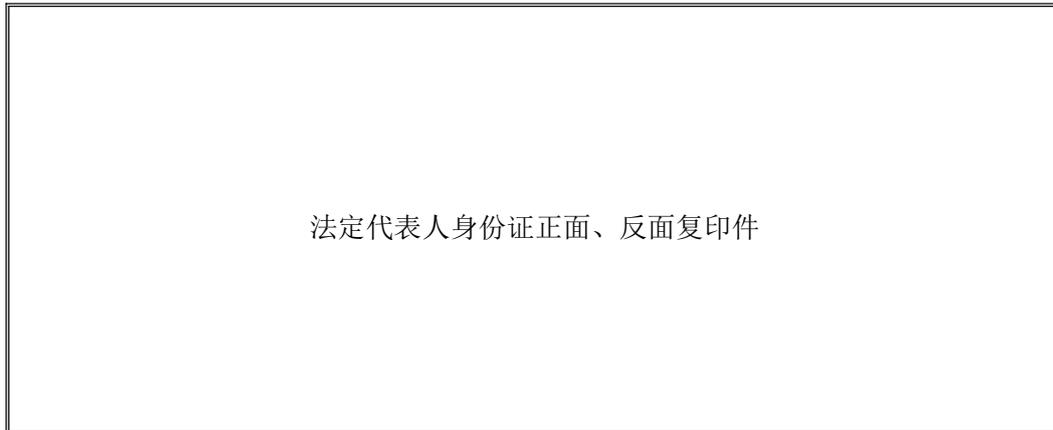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五、谈判保证金交纳和退付证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付款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_____ 元整（¥ _____ 小写）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银行回执单复印件粘贴处（加盖骑缝公章）			

特别说明：

1. 付款人名称必须和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2. 此证明作为本项目谈判保证金交纳和退付的唯一凭据，若因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的财务信息有误而导致保证金无法退付或退付错误的一切损失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
3. 此证明请于《谈判响应文件》规定的保证金交纳时间之前将扫描件传至招标代理机构财务处邮箱 906891903@qq.com，以确认本款项是否到账（以保证金到专用账户时间为准）。
4. 本表必须为机打填写，不得手写，若因供应商手写内容无法辨识导致的一切后果谈判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谈判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谈判总报价	工期（天）	谈判有效期（天）
	¥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谈判保证金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注：1. 请严格按此“谈判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工程预算

七、书面声明

关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_____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声明不实，愿接受《政府采购法》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成交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代理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中参加了谈判（项目编号：_____），如获成交，我们保证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支付方式，向贵公司缴交成交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叁级以上资质；

(二) 近年财务状况报表、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注：**
1. 近年内公司良好的财务报表（包括公司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
 2.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
 3.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 正在施工的和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